山南市城市更新支路缆线管沟项目

招标代理比选谈判公告

我局拟实施山南市城市更新支路缆线管沟工程，总投资约1.2亿元。现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招标代理公司参加该项目招标代理比选。

一、服务内容

承担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跟踪审计等，包含但不限于起草发包方案、招标文件、组织实施该项目招投标全过程管理。

二、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合格制。

三、比选方法

本项目采用比选方法：合理低价法。

本次比选采用合理低价法，以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因素，按得分高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的采用现场随机抽取一家单位为本次比选的中标人。

投标报价比选方式：以有效报价文件（有效报价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报价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A〔当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去掉最高20%和最低20%（四舍五入取整）后进行平均；当有效投标文件＜7家时，全部报价参与计算〕。评标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相比的偏差率，每高1%扣0.6分，每低1%扣0.5分。上述方法计算过程中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四、其他条件：

4.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4.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企业；

4.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4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报名方式、开标时间及地点

5.1报名方式：即日起至2024年7月30日12时截止，将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等电子档发送至指定邮箱（hclls001@163.com），且需注明有效联系电话，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材料，则报名无效（以电子邮件日期为准）。本项目无招标文件，报名合格后采用现场报价方式进行评标。

5.2开标时间：2024年7月30日15时00分

5.3开标地点：山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会议室

注：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提交材料

6.1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可不提供）；

6.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6.3其他参选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

注：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按顺序装订，未按要求则现场宣布终止投标资格。

七、收费标准

按照本项目可研批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作为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现场报价，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的，招标人不予接受，作否决投标处理。

八、相关要求

8.1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造价编制费用包含在招标代理服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造价咨询部分业务不可分包，否则取消中标单位中标资格。

8.2咨询服务内容：依法协助招标人组织招标以及招标项目的全过程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编制招标公告（含编制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文件；依法组织接受报名及接收申请资料，依法组织资格审查、组织招标会，依法组织开标、清标、评标工作；负责协调各监督部门进行现场监督；依法办理招标备案工作及办理、发出中标通知书，编制需向有关主管部门提交的资格审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后续咨询服务配合工作等。

8.3咨询服务费用（委托代理报酬）：本次比选并采用费率报价（按“7.收费标准”执行），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用包含招标代理工作费用、清单及预算编制费用、评标会务费、评标专家咨询费、发票等一切与招标代理工作相关的费用。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收取代理合同约定之外的其他费用。

8.4其他咨询服务费用：本次报价包括施工、监理、跟踪审计等与本项目有关的全部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用。

8.5服务期：从签订合同至代理服务项目所有代理相关工作完成。

8.6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竞标所需一切费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山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湖南路10号

联系人：和超

电 话：13889031714+9

邮 箱：hclls001@163.com